

108 學年度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數理及資訊學科能力競賽臺灣省第 7 區複賽
物理科實驗試題第二題

一、 題目：

請利用下列器材，量測待測物之密度。

二、 實驗器材：

[請清點下列器材，如有短缺請立即報告補齊，自行準備之器材不在補發或提供之範圍內。]

器材名稱	規格	數量	備註
待測物 A	瓶蓋	兩個	
待測物 B	食鹽	一包	
燒杯	1000cc	一個	
小燒杯	500 cc	兩個	
量筒	500cc	一個	
量筒	250cc	一個	
墊片		五個	
膠帶		一卷	
美工刀		一把	
滴管	3 cc	一支	
方格紙	1mm 方格紙	兩張	
天平(電子秤)	可量 300 克以上	一台	
計算器	工程用	一具	

三、 說明：

1. 請核對試題及答案卷上之編號與您的編號是否相同，若不相同請立即報告。
2. 實驗報告請書寫於答案卷上，內容必須包含實驗原理、實驗裝置圖與步驟、數據紀錄與分析、結果與討論。
3. 實驗完畢後，請將所有器材還原，桌面收拾乾淨。